

# 108年第7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8年8月21日（星期三）上午10時

二、開會地點：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後棟道安教室 二樓202教室

三、主持人：本中心周執行長維果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商討經過：（略）

七、會議結論：

案件一：有關研商「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變更或改造其他廠牌完成車或底盤車審驗補充作業規定」草案一案。

決議：案經與會單位研商後，相關結論摘要如下。

- （一）就「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變更或改造其他廠牌完成車或底盤車審驗補充作業規定」草案部分，與會單位咸表同意，請車安中心就與會單位建議事項進行前開審驗補充作業規定草案內容之文字調整（調整後之內容如附件一），另請各車輛公（協）會協助審視修訂後之前開審驗補充作業規定內容，如有不同意見時，請於文到一週內研提相關具體說明予車安中心參辦。
- （二）另就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會所提拖車之車身主樑應符合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熱軋H型鋼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一節，考量較非屬前開審驗補充作業規定規範性質，爰不納入本項議題研商，另經車安中心會後協助審視評估後，已研擬「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製造及進口商進口之拖車車身主樑使用車用熱軋H型鋼審驗補充作業規定」（如附件二），並擬於下次會議中提出研商。

案件二：有關M1類小客車無左右車窗、擋風玻璃及雨刮之設計，是否可符合國內車輛安全法規及車身式樣核定疑義一案。

決議：案經與會單位研商後，相關結論摘要如下。

(一) 案經與會代表(註)研商後，考量該車型既已取得歐盟認證，且我國檢測基準亦調和 UN ECE 車輛安全法規，有關本案無擋風玻璃及雨刮設計之車型，請車安中心協助另函向交通部建議該車型至公路監理機關辦理車輛登檢領照作業時，得不需設置雨刮。

(二) 另屬單座位、車門數為 1 扇之車型，考量該車型既已取得歐盟認證，建議交通部參前例(交通部 102 年 3 月 12 日交路字第 1010047778 號函)修訂「小型車車種與車身式樣判定原則」之敞篷轎式車門為 1、2 或 4 扇，本項請車安中心協助另函報交通部核定，待核定後始得據以辦理相關審驗事宜。

註：因申請者主張本案車型尚屬機密不得對外公開，然為利辦理安審及公路監理機關後續檢驗實務需要，本案參加單位為公路監理機關、車輛代理商及車安中心。

#### 八、臨時動議

案件一：有關已領牌車輛辦理取得之使用中小型汽車附掛拖車變更審查合格證明遺失且已逾有效期限，致車輛無法辦理變更檢驗作業疑義一案。

決議：案經與會單位研商後，相關結論摘要如下。

(一) 考量本會 103 年第 7 次會議及 107 年第 2 次會議中已研商過使用中汽車總重量變更審查合格證明已逾有效期限之處理方式(決議係請汽車所有人持相關資料依規定程序重新申請辦理使用中汽車總重量變更審查作業)，與會單位咸表同意，本案得比照前述相似案例，由汽車所有人依照交通部「使用中小型汽車附掛拖車變更審查及登檢作業規定」向車安中心重新申請取得一「使用中小型汽車附掛拖車變更審查合格證明」後，再持相關資料至公路監理機關辦理變更檢驗。

(二) 另就本案依前開作業規定重新申請審查之應檢附文件部分，在取得案內汽車所有人同意下，請車安中心予以協助處理。

#### 九、宣導事項

為提升大型車輛行車安全，交通部於106年6月26日修正發布車輛安全檢測基準，明訂自107年1月1日起新出廠大型車輛均應設置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並於106年8月30日修正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明訂自109年1月1日起使用中大型車輛將該等設備列為大型車定期檢驗項目。

為鼓勵大型車輛於法規實施前均能如期完成安裝，交通部擬定「加速推動大型車輛裝設行車視野輔助系統計畫」並經行政院核復，補助資訊如下：

- (一) 補助金額：基準型、標準型、環景型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每輛補助新臺幣 4,000 元。簡易型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每輛補助新臺幣 1,000 元。
- (二) 補助對象：108年7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間完成裝設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使用中大型車輛。
- (三) 補助方式：採車輛先行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完成，並通過檢驗合格完成車籍登記後，汽車所有人再檢附申請文件提出申請，經車輛轄管公路監理機關審核通過後，逕撥款至汽車所有人指定帳戶。

請貴公(協)會協助向所屬會員宣導補助資訊及鼓勵車主儘速安裝；另為利使用中大型車輛能於定期檢驗實施前如期完成安裝，併請貴公(協)會協助前揭行車視野輔助系統設備安裝能量提升及全台各地區可供安裝地點之資訊，供所屬相關會員及車主了解並順利完成安裝，以提升行車安全。

十、散會(上午11時)

108 年第 7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會議」核定審  
驗依據規定事項

條次	核定規定內容
108-07/MR06-07	<p>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變更或改造其他廠牌完成車或底盤車審驗補充作業規定</p> <p>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變更或改造其他廠牌完成車或底盤車，並申請辦理車輛型式安全審驗者，除應依「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第六條規定辦理外，並應依本審驗補充作業規定辦理。</p> <p>車輛下列設備規格不得變更</p> <p>一、底盤設備：</p> <p>(一)方向盤位置。</p> <p>(二)傳動系統設備：指車輛之排檔型式、驅動方式、變速箱及齒輪箱。</p> <p>(三)煞車作用設備：指煞車作用種類(總泵、分泵、油管及相關管路)及防鎖死煞車系統。</p> <p>(四)懸吊系統：指支臂、三角架、連桿機構、聯結機構與車軸機構。</p> <p>(五)軸距規格。</p> <p>(六)車身主樑、橫樑與輔助樑總成；但車輛後懸部分大樑變更或變更打造載運輸椅使用者車輛者，不在此限。</p> <p>二、引擎設備：指引擎之機械或渦輪增壓系統、氮氣導入裝置設備。</p> <p>三、其他經交通部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二十三條之一規定核定之項目。</p>

備註：

- 附件一(2/2)
- 一、核定依據：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第 37 條規定。
  - 二、條次編碼原則說明（以「96-03/TD020-01」為例）：
    - 1、96-03：係指 96 年第 3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
    - 2、TD：係指「車輛安全檢測基準」。若為「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則 TD 改為 MR。
      - (1) 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Vehicle Safety Type Approval Management Regulations
      - (2) 車輛安全檢測基準：Vehicle Safety Testing Directions
    - 3、020：指車輛安全檢測基準第 020 項法規之條號（車輛規格規定）。
    - 4、01：係指第 1 次該基準該項法規第 1 次條文補充規定。

PTT 74 二

**108 年第 X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會議」核定審  
驗依據規定事項**

條次	核定規定內容
108-XX/MR06-08	<p>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製造及進口商進口之拖車 車身主樑使用車用熱軋 H 型鋼審驗補充作業規定</p> <p>國內車輛製造廠或車身打造廠製造及進口商進口之拖車 申請辦理車輛型式安全審驗者，除應依「車輛型式安全審 驗管理辦法」第六條或第八條規定辦理外，並應依本審驗 補充作業規定辦理。</p> <p>拖車之車身主樑如使用車用熱軋 H 型鋼者，應檢附經濟部 標準檢驗局相關驗證證明文件。</p>

**備註：**

- 一、核定依據：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第 37 條規定。
- 二、條次編碼原則說明（以「96-03/TD020-01」為例）：
  - 1、96-03：係指 96 年第 3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
  - 2、TD：係指「車輛安全檢測基準」。若為「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則 TD 改為 MR。
    - (1) 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Vehicle Safety Type Approval Management Regulations
    - (2) 車輛安全檢測基準：Vehicle Safety Testing Directions
  - 3、020：指車輛安全檢測基準第 020 項法規之條號（車輛規格規定）。
  - 4、01：係指第 1 次該基準該項法規第 1 次條文補充規定。

108 年第 7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簽到表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開會地點：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 後棟道安教室 二樓 202 教室

三、主持人：交通部公路總局代表及本中心周執行長維果

周維果

紀錄：洪建華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名稱	出席人員
交通部	林政方
交通部公路總局	沈宗樞
臺北市區監理所	李之海
高雄市區監理所	張唐正
臺北區監理所	林義強
新竹區監理所	廖國鈞
臺中區監理所	蔡勝裕
嘉義區監理所	張智凱
高雄區監理所	凌竟毅
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人員訓練所	李端道

108 年第 7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出席人員
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會	葉元拔 戴中中 林凌軒 張通以 壽程欽 李品美
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	許隆傑 林國清 楊宗翰 周世奇 劉耀濱 林鴻鈞 鄭豐程 李啟勳 徐勝隆
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黃正月 吳山霖 葉龍育 王煥 林和 黃士華 廖景文 劉俊傑 林建
中華民國車輛進口商協會	蔡哈偉 李智慧
金門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	
連江縣汽車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	
歐洲在台商務協會	
中華運輸智慧科技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汽車工程學會	
台灣車輛產業創新協會	

108 年第 7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簽到表

單位名稱	出席人員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冠昇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茂元科技有限公司	
臺灣蒙地拿股份有限公司	林晏任
郭耿銘 君	郭耿銘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辜宏恩
必金全	北 三 林 傑